

证券代码:688788 证券简称:科思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9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7 月 20 日

2.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朗山路 7 号中航工业南航大厦 5 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
普通股股东人数	1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65,235,490
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数量	65,235,490
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1.6896
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1.689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刘建德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

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现任董事 5 人,现场通讯方式出席 5 人;

2. 公司现任监事 3 人,现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庄丽华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5,219,381	99.9753	16,099	0.0247	0	0.0000

2.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5,219,381	99.9753	16,099	0.0247	0	0.0000

3.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5,219,381	99.9753	16,099	0.0247	0	0.0000

4.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5,219,381	99.9753	16,099	0.0247	0	0.0000

5. 议案名称:《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5,216,081	99.9702	19,389	0.0298	0	0.0000

6. 议案名称:《关于终止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5,211,752	99.9706	23,728	0.0294	0	0.0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7.01	《关于选举李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5,215,456	99.9693	是
7.02	《关于选举李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5,208,456	99.9685	是
7.03	《关于选举李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5,208,456	99.9685	是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8.01	《关于选举李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5,208,456	99.9685	是
8.02	《关于选举李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5,208,456	99.9685	是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9.01	《关于选举李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5,208,456	99.9685	是
9.02	《关于选举李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5,208,456	99.9685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同意	反对	弃权
5	6,111,192	96,9226	19,389
6	606,853	96,2371	23,728
7.01	610,567	96,8246	
7.02	603,567	95,7144	
7.03	603,567	95,7144	
8.01	603,567	95,7144	
8.02	603,567	95,7144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议案 1、议案 2、议案 3、议案 4、议案 6 为特别决议议案,仅出席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和非职工代表监事。
3. 议案 5、议案 6、议案 7、议案 8 均经出席会议进行了单独计票。
4. 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南京)律师事务所
律师:肖志强、苏常甫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1 日

● 备查文件

(一) 经与会董事和见证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88788 证券简称:科思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0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思科技”)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张凯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张凯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届监事会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上述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1 日

附件: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7.01	《关于选举李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5,215,456	99.9693	是
7.02	《关于选举李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5,208,456	99.9685	是
7.03	《关于选举李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5,208,456	99.9685	是

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条件;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况;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688788 证券简称:科思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1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思科技”或“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全体监事推选李岩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鉴于公司监事会已经换届,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拟选举李岩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7 月 21 日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 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 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第三届监事会由职工代表监事、同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

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设有了 7 名独立董事并选举了内审部负责人、内审部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2022 年 7 月 20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刘建德先生、赵坤先生、贾承先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李岩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李红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第三届监事会由职工代表监事、同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

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设有了 7 名独立董事并选举了内审部负责人、内审部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2022 年 7 月 20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刘建德先生、赵坤先生、贾承先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李岩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李红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第三届监事会由职工代表监事、同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

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设有了 7 名独立董事并选举了内审部负责人、内审部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三、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2022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同意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1. 战略委员会:刘建德先生、赵坤先生、贾承先先生,其中刘建德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2. 审计委员会:刘建德先生、赵坤先生、贾承先先生,其中刘建德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李岩先生、刘建德先生、贾承先先生,其中刘建德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4. 提名委员会:李岩先生、刘建德先生、贾承先先生,其中刘建德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其中,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中独立监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且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中至少有一名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三年,自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2022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22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李岩先生、李红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李岩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1 日

附件: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7.01	《关于选举李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5,215,456	99.9693	是
7.02	《关于选举李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5,208,456	99.9685	是
7.03	《关于选举李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5,208,456	99.9685	是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张凯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张凯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届监事会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上述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1 日

附件: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7.01	《关于选举李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5,215,456	99.9693	是
7.02	《关于选举李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5,208,456	99.9685	是
7.03	《关于选举李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5,208,456	99.9685	是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张凯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张凯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届监事会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上述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1 日

附件: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7.01	《关于选举李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5,215,456	99.9693	是
7.02	《关于选举李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5,208,456	99.9685	是
7.03	《关于选举李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5,208,456	99.9685	是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张凯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张凯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届监事会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上述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1 日

附件: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7.01	《关于选举李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5,215,456	99.9693	是
7.02	《关于选举李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5,208,456	99.9685	是
7.03	《关于选举李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5,208,456	99.9685	是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张凯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张凯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届监事会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上述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1 日

附件: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7.01	《关于选举李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5,215,456	99.9693	是
7.02	《关于选举李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5,208,456	99.9685	是
7.03	《关于选举李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5,208,456	99.9685	是

刘建德先生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马星卿先生、曾玉宝先生、陈晨女士、马星卿女士、庄丽华女士的个人简历见附件。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况;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内审部负责人聘任情况
2022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程朝刚先生担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任期三年,自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程朝刚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内审部负责人任职资格。

五、